

中央選舉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0F
承辦人：林家齊
電話：02-2356-5024
傳真：02-2397-6895
電子信箱：cec7925@ce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選舉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中選務字第115315005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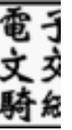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1500521A0C_ATTCH2.pdf、31500521A0C_ATTCH3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鼓勵原住民擔任投開票所
工作人員實施計畫」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5年1月21日本會召開之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第2次選務工作協調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原住民參與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，透過實際參與選務工作，增加原住民之政治參與，並由原住民工作人員提供對原住民選舉人之服務，可更為注重及貼合原住民選舉人之需求，本會訂定旨揭計畫，請貴會依旨揭計畫，透過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之原住民族事務行政單位、原住民族地區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、設立於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之文化健康站、原住民較常瀏覽之網站及接觸之媒體等管道宣導，鼓勵原住民參與投開票所工作，並轉知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，於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招募期間，將18歲以上原住民列入積極招募對象，請於115年10月15日前將辦理成果報告表函報本會。



三、檢附「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鼓勵原住民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實施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直轄市、縣(市)選舉委員會

副本：本會選務處



裝

訂

線

